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集中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与 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

(2019年1月10日德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通知德府办字 [2019] 2号公布 2019年1月10日起施行 有效期为五年)

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和水利部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印发〈全 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方案>的通知》(环监 (2018) 25 号)、《关于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的指导意 见》(环办〔2015〕53号)和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 江西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 通知》(赣府厅〔2018〕40号)等文件精神,加快解决城乡集中 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,切实消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风 险隐患,从源头保障城乡居民饮水安全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》《江西省生活饮用水水源 污染防治办法》和《江西省城市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实施方案》 等有关规定,结合我市实际,现就进一步加强全市城乡集中式饮 用水水源地管理与保护工作提出如下意见:

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贯彻落 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长江经济带饮用水水源地环境安全的重要 要求和生态保护红线有关规定,以全面巩固和提升全市城乡集中 式饮用水源水质为目标,深入开展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隐患排查与 环境整治,加快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工作,着力构 建从水源地到水龙头的饮水安全保障体系,不断提高饮用水水源 地管理与保护水平,确保全市城乡居民饮水安全和饮水质量。

二、主要目标

全面完成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、应急备用水源地和农村 饮用水水源地达标建设任务,全面清除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环境风险隐患,完善饮用水水源地属地管理与部门联动机制,实 现饮用水水源地管理和保护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信息化与法治化, 做到"管理科学规范、应急处置有力、保障措施到位",确保城 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达到 100%, 农村集中式饮用 水安全得到有效保障。



三、重点任务

- (一)深入开展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隐患排查。各相关乡镇(街 道)要对辖区内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隐患组织开展拉网式、 全覆盖大排查,重点排查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周边、上游污染源 和风险源, 摸清排污单位具有潜在环境风险的工艺、原辅材料、 产品等。要对可能泄漏风险物质的生产经营活动实施全过程管 理,建立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污染源大数据库,定期更新 风险隐患数据。〔责任单位:环保局、相关乡镇(街道)〕
- (二) 切实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综合整治。禁止在饮用水 一、二级保护区内新建、改建和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。拆 除或关闭一级保护区内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, 全面取缔畜禽养殖、网箱养殖、钓鱼棚和旅游等设施,对一级保 护区内的居民实施生态移民搬迁。拆除或关闭二级保护区内排放 污染物的建设项目,全面取缔畜禽养殖、网箱养殖、钓鱼棚和旅 游等设施,集中收集二级保护区居民生活污水,处理后外排出保 护区。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,结合农村环境综合整治,优先解 决保护区内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污染。〔责任单位:环保局、农 业局、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、相关乡镇(街道))



- (三)持续加大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管力度。各相关乡镇(街 道)要建立健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定期巡查制度,明确巡查频 次和巡查重点,全面加强水源地巡查力度,坚决依法查处影响饮 用水水质安全的环境违法行为。原则上,一级保护区做到每个工 作日巡查,二级保护区现场巡查每星期不少于2次,准保护区现 场巡查每月不少于2次。〔责任单位:环保局、相关单位、相关 乡镇(街道)]
- (四)逐步提高应对水源突发环境事件能力。相关部门要强 化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控,按照"一源一案"的要求,编 制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并及时修编 更新,成立德兴市饮用水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指挥部, 组建环境应急专家库,定期开展应急演练。依据各类风险源的特 点及其行业特征,在水源地周边高风险区域科学设置应急物资储 备库及事故应急池等应急防护工程。公路分局在 G237 公路 (双 溪水库段)路面改建时,要同步建设事故导流槽、污水管网和应 急池等设施, 防止污染物进入库区污染水源。〔责任单位: 环保 局、安监局、公路分局、润泉供水公司、相关乡镇(街道))
- (五)定期开展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评估。整合环保、水利、 供水、卫生等部门的水质监测资源,科学划定监测范围、监测断



面和监测指标,加强水质自动监测监控和预警能力建设,新建县 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(双溪水库)水质自动监测站。环保部门 要定期开展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,及时公开饮用水 水质监测信息,发现问题立即组织整改。双溪水库集中式饮用水 水源地每月监测 29 个指标、每季监测 61 个指标、每 2 年监测 109个指标。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按照丰水期、平水期、枯 水期开展水质监测, 每期监测 28 个指标。〔责任单位: 环保局、 水利局、卫计委、润泉供水公司)

(六) 规范化建设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。各相关乡镇 (街道) 严格落实乡镇(街道) 饮水安全属地管理责任, 落实农 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建设资金、运行管理经费,建立健全农村饮 水安全工程良性运行机制,切实提高农村自来水普及率、供水保 证率和水质达标率。对日供水 1000 吨以上的农村集中式饮用水 水源,要依法划定保护区,进一步明确和核实保护区的地理界线, 参照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标志技术要求》(HJ/T 433-2008), 查 漏补缺,规范、整齐、统一设置界桩、交通警示牌和保护区标志 标牌等标识以及保护区内道路警示标志,警示过往行人、车辆及 其他活动远离水源。加大力度实施一级保护区隔离设施建设。对 一级保护区周边区域要加快建设隔离防护设施, 杜绝人为活动对



取水口的影响。水利局要结合水利工程建设,加快完成"五七水 库"等城区备用水源建设。〔责任单位:环保局、水利局、相关 乡镇 (街道))

(七) 持续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宣传教育引导。组织开展饮用 水源保护科普安全教育, 充分利用广播电视、报刊杂志及网络等 媒体普及饮用水源保护知识,着力提高群众树立水资源、水环境 保护的法律意识。明确告知公众做好饮用水源保护的规定和要 求,采用群众易于接受的方式进行广泛宣传,力争做到家喻户晓、 人人皆知。要通过纪念"六• 五环境日""3• 22 世界水日""5 • 15 节水周"等方式, 宣传加强饮用水源保护的重要意义, 环 保部门要向市民发送短信温馨提示,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 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,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和参与饮用水 水源保护工作的良好氛围。〔责任单位:水利局、环保局、相关 单位)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 落实管理责任。各乡镇(街道)、各部门要强化大局 意识、责任意识,将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保护纳入民生工程,加强



组织领导,搞好统筹协调,强化监督检查,落实建设任务。对照水源地管理与保护的重点任务,研究制定整改措施,明确整改责任、整改时限和整改目标,扎实开展整改工作。

- (二)加强部门联动。建立跨部门联动机制,成立相应工作机构,完善组织体系,实行综合执法,强化联合整治。凝聚工作合力,努力形成部门与部门、部门与属地政府上下联动、左右互动的良好格局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,各负其责,加强联动,合力推进。
- (三)加大经费投入。落实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保护的人员和专项工作经费,加大对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保护的投入力度,在水污染防治、城市建设、水资源管理、水生态修复项目中,优先安排水源地水源管理保护项目,将双溪水库水源地保护经费纳入市政府财政预算,各相关乡镇(街道)也要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。
- (四)建立考核机制。将饮用水水源地管理保护工作纳入市政府重点工作考核内容,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各部门、水源地属地政府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,定期对各部门、水源地属地政府水源地管理保护职能履行情况进行通报。

德兴市乡镇级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名单

	水				村庄	水源名称	对应的 供水工 程名称	工程设 计供水 规模 (吨/天)		: 水源 			取水口	位置			监测	保护	
序号	源状	设区 市	县(区	乡 (镇)							经度			纬度			指标数量		保护区文号
,	态	.,5	· 15)	(154)	_				对象		度	分	秒	度	分	秒	(个)	况	
1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李宅 乡	舒家	长江中下游干流李宅乡 舒家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53	3	29	2	30	0	未划 分	
2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体泉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体泉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54	17	29	6	20	0	未划 分	
3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西 坑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西坑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6	24	29	9	46	0	未划 分	
4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无名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新岗山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8	1	23	29	6	14	0	未划 分	
5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龙头 山乡	龙头山	长江中下游干流龙头山 乡龙头山河流型水源地	龙头山 暖水供 水工程	2000	村	河流 型	117	51	10	28	57	19	28	己批复	饶府字〔 2016〕73号
6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飯大乡	阪大	长江中下游干流饭大乡 取大河流型水源地	阪大乡 港首供 水工程	2700	村	河流 型	118	1	22	28	58	27	28	己批复	饶府字〔 2016〕73号
7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泗洲 镇	泗洲	长江中下游干流泗洲镇 立新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38	52.64	29	2	27.19	0	未划 分	
8	在 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绕二 镇	绕二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横港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41	33.9	28	45	50.48	0	未划 分	
9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龙头 山乡	桂湖	长江中下游干流龙头山 乡桂湖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3	0.63	28	57	37.23	0	未划 分	
10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大茅 山风 景名 胜区	陇首	长江中下游干流龙头山 乡陇头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3	47.34	28	53	40.05	0	未划分	
11	在用	上饶市	兴市	龙头山乡	陈坊村	长江中下游于流龙头山 乡陈坊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5	53.8	28	57	22.92	0	未划 分	
12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花桥 镇	昭林	长江中下游干流花桥镇 昭林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46	25.48	28	57	35.94	0	未划 分	
13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龙头 山乡	南溪	长江中下游干流龙头山 乡南溪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0	6.04	28	55	33.72	0	未划 分	
14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万村 乡	大田	长江中下游干流万村乡 大田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31	57.59	28	41	35.53	0	未划 分	
15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万村 乡	沙販	长江中下游干流万村乡 沙呕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28	55.53	28	40	31.48	0	未划 分	
16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万村 乡	瓦湾	长江中下游干流万村乡 瓦湾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26	58.99	28	42	9.57	0	未划 分	
17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万村 乡	万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万村乡 万利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28	20.15	28	42	52.62	0	未划 分	
18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万村 乡	新屋	长江中下游干流万村乡 新屋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28	10.84	28	44	14.69	0	未划 分	
19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海口 镇	海口	长江中下游干流海口镇 海口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48	25.11	29	6	29.98	0	未划 分	
20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海口镇	江田	长江中下游干流海口镇 江田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0	54.64	29	5	19.49	0	未划 分	
21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黄柏 乡	炉湾	长江中下游干流黄柏乡 炉湾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31	19.29	28	47	35.21	0	未划 分	
22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黄柏 乡	尚 和	长江中下游干流黄柏乡 尚和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24	57.36	28	44	27.75	0	未划 分	
23	在 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黄柏 乡	宋家	长江中下游干流黄柏乡 宋家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30	47.26	28	46	27.28	0	未划 分	

	水	设区市		乡 (镇)	村庄	水源名称	对应的 供水工	竹供水	供水服务	水源			取水口	位置	i			保护	
序号	源状		县(区、市)								经度			纬度			指标 数量	区划定情	保护区文号
ף	态	1,5	, 1157	(194)			程名称	(吨/天)	対象	X	度	分	秒	度	分	秒	(个)	况	
24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绕二 镇	焦坑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焦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41	9.39	28	47	37.7	0	未划 分	
25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绕二 镇	瑞港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瑞站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8	0	52.43	28	59	27.91	0	未划 分	
26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张村 乡	大畈	长江中下游干流张村乡 大皈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30	4.59	28	44	40.8	0	未划 分	
27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绕二 镇	塘湾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乐湾村河流刑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42	30	28	49	4.42	0	未划 分	
28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张村 乡	界田	长江中下游干流张村乡 界田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33	57	28	52	20.08	0	未划 分	
29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李宅 乡	李宅	长江中下游干流李宅乡 李宅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55	23	28	59	28	0	未划 分	
30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李宅 乡	密川	长江中下游干流李宅乡 密川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3	1	29	3	26	0	未划 分	
31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李宅 乡	宗儒	长江中下游干流李宅乡 宗儒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8	25	28	58	22	0	未划 分	
32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丁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丁村村丽海型水源袖			村	河流型	117	59	41	29	8	45	0	未划 分	
33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新建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新建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6	13	29	7	50	0	未划 分	
34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叶 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叶村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2	3	29	13	42	0	未划 分	
35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占才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占才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8	1	2	29	10	20	0	未划 分	
36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绕二镇	重溪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重溪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38	26.7	28	47	53.92	0	未划 分	
37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张村 乡	瑶畈	长江中下游于流张村乡 瑶贩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33	19.2	28	46	53.14	0	未划 分	
38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张村 乡	梅溪	长江中下游干流张村乡 梅溪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型	117	35	38.2	28	43	7.51	0	未划 分	
39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李宅 乡	中 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李宅乡 中村村河流型水源地			村	河流 型	117	50	38	28	59	54	0	未 划 分	
40	在 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新岗 山镇	新岗山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岗山 镇河流型水源地			乡 镇	河流 型	117	56	14	29	7	23	108	己批 复	赣府字〔 2017〕99号
41	在 用	上.饶 市	德兴 市	黄柏 乡	黄 柏	长江中下游干流黄柏乡 黄柏河流型水源地			乡 镇	河流 型	117	27	38	28	47	3	28	已批 复	饶府字〔 2016〕73号
42	在 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花桥 镇	花 桥	长江中下游干流花桥镇 花桥水库型水源地			乡 镇	水库 型	117	43	21	28	54	44	30	已批 复	饶府字〔 2016〕73号
43	在 用	上饶 山	德兴 市	香屯 街道	香屯	长江中下游干流香屯街 道香屯河流型水源地			乡 镇	河流 型	117	32	25.62	29	0	25.44	0	未划 分	
44	在 用	上.饶 市	德兴 市	新营 街道	新营	长江中下游干流新营街 道新营水库型水源地			乡 镇	水库 型	117	37	53.96	28	55	20.11	0	未划 分	
45	在用	上饶 市	德兴 市	花桥 镇	富家坞	长江中下游干流花桥镇 富家地河流型水源地			乡镇	河流 型	117	46	15.15	28	58	35.03	0	未 划 分	
46	在用	上饶巾	德兴 市	绕二 镇	完 名 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绕二镇 绕二村水库型水源地			乡镇	水库 型	117	42	22.6	28	50	5.09	0	未划 分	
47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贩大 乡	无名村	长江中下游干流皈大乡 阪大河流型水源地			乡镇	河流型	118	30	18	29	0	58	0	未划 分	
48	在用	上饶市	德兴 市	龙头 山	大茅山	长江中下游干流龙头山 乡古圳头河流型水源地			乡镇	河流型	117	51	39.7	28	54	48.29	0	未划分	